

越前市家庭垃圾分类和扔弃方法

需要特别注意的地方，标有  标记。

咨询处		
越前市	环境政策科	☎ 22-5342
南越清扫组合	环保清洁中心南越	☎ 47-2553
	第2清扫中心	☎ 28-1370

垃圾种类 (举例)	指定袋子·筐	收集日
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

可燃垃圾

厨房垃圾
废纸
衣服·布类
草木类
录像带·盒式磁带

厨房垃圾 **活动垃圾** **其他**

便当·章鱼小丸子·炒面的包装
衣服类·布类
纸尿裤
高5cm以内
修剪支叶
草

请充分将生活垃圾去除水分。
碎木片·修剪后的支叶，杂草等，请剪切成宽5cm长50cm以内，用绳子捆绑后，放入可燃垃圾袋中进行扔弃。※法律禁止露天焚烧。
请将衣服类剪切成长度1m以内，除去金属部分。
录像带和盒式磁带的盒子 → 请放入「不可燃垃圾袋」
请配合废旧纸类的再生利用。

※ 沾有污渍无法清洗干净的塑料制容器包装·塑料瓶，请作为「可燃垃圾」进行扔弃。

指定袋子 (半透明)

1周2次

塑料制容器包装

塑料制容器包装

塑料标志以外的塑料制容器包装
缓冲材 (泡沫包装)
网类 (蔬菜·水果用等)
托盘类 (食品托盘)
塑料袋、购物袋

请用水冲洗干净后，进行扔弃。
沾有污渍无法清洗干净时，请作为「可燃垃圾」进行扔弃。
请不要将垃圾放入购物袋后，再放入指定垃圾袋中。(双重袋子的话，将无法确认垃圾袋中的垃圾。)

以下垃圾，禁止放入垃圾袋中。(因为要用手进行选别垃圾)

- × 危险物 (剃刀、剪刀、玻璃瓶碎片等)
- × 塑料制品 (PP带 (包装带)、玩具、水桶等) → 请放入「不可燃垃圾袋中」
- × 家用医用塑料 (点滴袋·软管类) → 请放入「可燃垃圾袋中」
- × 塑料瓶本体 → 请放入「塑料瓶」专用的水蓝色的收纳筐中

指定袋子 (粉色)

每周1次

空罐
铝和钢制品

空瓶

塑料瓶

空罐·空瓶 (装饮料食品的)

- 请去除污渍，取下盖子后扔弃。
- 塑料制盖子·塑料瓶盖 → 请放入「塑料制容器包装」袋中
- 金属盖子和金属瓶盖 → 请放入「不可燃垃圾」袋中
- 即使是碎了的玻璃瓶，也请将颜色区分后进行扔弃

※ 一斗罐 (可以装入18公升的四方油桶) 的一半

禁止将以下物品放入筐内。
装饮食以外的罐子·瓶 (例如：化妆品用的瓶子·陶瓷器等) → 请放入「不可燃垃圾」袋中

塑料标志 (PET) 标志

请取下盖子·标签，简单的冲洗干净后进行扔弃。

标签·瓶盖 → 请放入「塑料制容器包装」袋中

※ 沾有污渍无法清洗干净时，请作为「可燃垃圾」进行扔弃。

绿色专用收纳筐

3种颜色的专用筐

浅蓝色收纳筐

每月2次

喷雾罐

卡式炉气罐

有害垃圾

喷雾罐 **卡式炉气罐**

※ 请将使用完的喷雾罐，用专用工具释放剩余气体。有安装释放气体的盖子的喷雾罐，请利用盖子释放气体。

※ 不要有释放气体的盖子的。请释放气体后进行扔弃。

※ 请绝对不要作为不可燃垃圾进行扔弃。有可能会造成垃圾车火灾事故。

- 为了对荧光灯等进行分类回收，即便是碎了裂了，也请作为有害垃圾进行扔弃。
- 必须要将打火机里的气体使用完后，再进行扔弃。
- 请将无法被取下来的充电式电池整个进行扔弃。
- 请将水银体温计，水银血压计等的，装入塑料袋等，进行扔弃。

电池类 **荧光灯** **水银灯泡** **打火机·火柴** **电子烟** **水银体温计类**

※ 请将废旧电池做绝缘处理。

1.6m以内

红色专用筐

红色与灰色的专用筐

大件垃圾

家里的家具和寝具等 (长1.8m以下，重40kg以内，体积1m³以内)

※ 关于直接运送到指定处理设施的详情内容，请阅读右下角的说明。

可扔弃的物品

- 木制品·木制电器产品 (桌子、拉门、被炉等)
- 寝具·榻榻米·地毯类
- 其他，无法装入指定袋子内 (尺寸过大) 的塑料制品、陶瓷器、皮质品类等

不可扔弃的物品

- × 请将废轮胎、废蓄电池、弹簧垫子、钢丝、腌制用石头、晾干台的混凝土，直接运送到第2清扫中心。
- × 以下「无法处理的废弃物」。
- × 请配合将金属类·电器制品类送往以下地点的「Stockyard」。

直接送往

自己直接送往清扫中心

请阅读右下角的说明

街区内收集

每年1次

月 日

※ 居委会将公布日期、时间和地点。

金属类

电器产品类

金属类 **电器产品类** ※ 如果混入了电池，有可能引起火灾事故。

- 请预先除去电池、充电式电池、荧光灯、灯油等。
- 请一定要删除个人信息。
- 不能回收以下的「无法处理的废弃物」。
- 不能回收木制电器产品 (被炉等)，布类电器产品 (电热毯等)。

也请利用小型家电回收箱

地点 / 地区公民馆、Ha-Tsutakehu (芝原四丁目)、市政府、Aipe-Iku今立、中央图书馆、今立图书馆

时间 / 设施开馆 (营业) 时间

回收物 / 如回收箱的投入口大小 (约15cm×25cm) 的小型家电 (如数码相机和吹风机等、电器和用电池运行的机器)

※ 请取下电池。

2024年4月~

请带垃圾到以下地点。

- 地点: Stockyard (北府一丁目3-20)
- 受理时间: 8:30~16:30 (星期三~四休息)
- 处理手续费: 免费
- 接受废弃物: 金属类·电器制品·自行车·旧纸类

不可燃垃圾

陶瓷器类
玻璃制品
橡胶·皮革制品类
塑料制品
(除塑料制容器包装以外的物品)
金属类

陶瓷器类 **玻璃制品** **橡胶·皮革制品类** **电器产品类** **金属类**

- 玻璃，陶瓷器，菜刀等请用报纸包起来后，写上「危险物」再进行扔弃。
- 请将带子形状类·网类垃圾剪切成50cm以内。
- 注射针头等，请咨询医院或销售店。
- CD、DVD盒子 → 「不可燃垃圾」

为防止可能会发生的火宅事故，请一定要将电池、充电式电池取下，作为「有害垃圾」进行扔弃。

无色透明袋

每月2次
第2个·第4个

无法处理的废弃物

(请委托销售店或专业的处理公司等。)

家电再生产品类

- 空调 · 冰箱 · 冷冻箱
- 电视机 · 洗衣机 · 衣服烘干机

瓦片·砖块等 混凝土等
农药等 火药等 汽车零部件
灯油等 涂料等 注射器
农业机械器具 土壤·石头类
灭火器 钢琴 建筑废材
产业废弃物

请配合废旧纸类的再生利用

可以在居委会和PTA等实施集体回收时扔弃，也可以利用设置在超市等处的报纸杂志废纸等回收处扔弃。

废旧纸类

请您把纸箱，报纸，杂志·杂纸，这3种类型分类后再进行扔弃。

直接送往清扫中心

- 地点: 环保清洁中心南越 (南越前町上野85-39/☎47-2553)
- 时间: 平日(星期一~星期五)/受理时间8:30~16:30
- 处理手续费: 60日元/10kg
- 接收废弃物: 可燃垃圾

※ 您可以将被褥，榻榻米，地毯送往环保清洁中心南越。

※ 事业单位一般废弃物: 在事业活动中所产生的一般废弃物，进行垃圾站收集和据点回收。请进行分类后直接送往指定设施或委托已得到认可的公司进行处理。

关于事业单位一般废弃物和大件垃圾的个别收集，请向下列已得到认可的公司进行咨询。

株式会社武生環境保全 家久町 ☎22-1044	有限会社南越クリーンシステム 春日野町 ☎21-2592	新宝回收 家久町 ☎0776-53-3757
株式会社ダイエイ 白崎町 ☎24-4624	ファイントラスト有限公司(ペーパ-武生駅前店) 府中一丁目 ☎22-9585	
協栄産業株式会社 春山町 ☎42-0006	越前市老人人材中心 家久町 ☎24-5530	
有限会社水クエ産業 水坂町 ☎22-9331	中西木材株式会社 家久町 ☎23-2233	

※ 关于费用和收集方法，请向已得到认可的公司进行咨询。

收集日 早上至8点前，必须将指定垃圾放置到指定场所。※ 节假日和调休日进行收集。